

# 巴黎“限摩令”遇阻

环保标签分类法更替在即,可能造成新政落实混乱

◆本报记者文雯



图为数百名摩托车手涌上法国首都巴黎街头,抗议“限摩令”。

巴黎计划今年7月1日起正式落实摩托车限行政策,并将对4000万辆老旧机动车进行管制。但目前车辆环保标签的分类问题,给这项新政的前景蒙上一层阴影。

## 空气污染倒逼限行

巴黎香榭丽舍大街日前迎来首个“无车日”。平时车水马龙的香榭丽舍大街在“无车日”当天只对行人和自行车开放,变身步行街。巴黎市长安妮·伊达尔戈(Anne Hidalgo)表示,此后每月的第1个星期日,巴黎这条地标性大道都将禁止机动车辆通行。

近来,巴黎的空气质量一直饱受诟病,还一度问鼎“全球最脏的空气”,让巴黎市政厅将空气污染定义为严重的公共健康事件。去年3月18日,经历着暖春的巴黎因为“缺风少雨”而污染指数爆发。去年11月,巴黎又因为空气质量太糟糕,连续数日实行单双号限行。

## “限摩令”出台始末

作为《巴黎协定》的积极推动者,法国近年来空气状况愈加严峻,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法国每年有4.2万人因为空气污染过早死亡。

今年5月8日是最近一次“限行日”。除了香榭丽舍大道,巴黎还有其他9条道路将实行车辆限行。市政厅之前已在13条道路上实施了交通管制。据法国空气质量监测协会统计,巴黎大区空气中的可吸入颗粒物有33%来自道路交通。

为了解决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问

题,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巴黎将目光转向了摩托车、老旧机动车等尾气污染较重的交通工具。

研究表明,法国交通领域空气污染是重要的城市空气污染源,占到城市PM<sub>2.5</sub>排放的40%~80%以及氮化物排放的85%。

近年来,法国摩托车使用数量的激增是造成城市可吸入颗粒物排放量大幅增加的重要原因。雪上加霜的是,巴黎人驾驶的摩托车多为大马力的摩托车,且老旧机车的保有量较高。巴黎“限摩令”和管制老旧机动车政策的出台势在必行。

然而,由于与法国生态、可持续发展和能源部(以下简称法国生态部)所提出的相关法规条文和一些配套政策一直无法达成一致,有民众担心“限摩令”和管制老旧机动车等政策的实施将会带来混乱。

## 新旧分类目录让“限摩令”陷入难产

巴黎市政府计划从2016年7月1日起限制2000年5月31日前登记的摩托车上路行驶。巴黎市政府推出的政策是基于法国生态部2012年颁发的原有条例制定的。

但法国生态部却计划放弃于2012年5月颁发的原有条例,根据不同车辆的排放量重新制定分类方法,新的分类法在限行摩托车的登记时间方面,较之原有的分类法将会更为简化。一旦分类法更改,将给巴黎“限摩令”的落实造成混乱。

据报道,所有在法国出售的新车以及在2004年6月1日起投入运行的二手车都必须配备标明每辆车每百公里耗油量及每公里排放二氧化碳量的标签,而且根据每公里行驶排放二氧化碳量的不同,标签的颜色分为从深绿色的A到红色的G共7个等级。

和分色标签计划相配套的是,除了收取原来的税款外,还将对二氧化碳大排量征收额外税款,宗旨就是排量越大,税额越高。而法国生态部却公布,计划用4枚标签代替原本的7枚排量识别标签。由于排量识别标签数量减少,针对一辆摩托车是否有权利上路的区分难度将会大大上升。

此外,反对限摩的声音不绝于耳。“限摩令”和管制老旧机动车的新政一经公布,立刻引发了摩托车主和4000万名“老车”车主的不满。数百名摩托车手涌上法国首都巴黎街头,抗议这一草案。数百名摩托车手带着“我是摩托车手”(Je suis motard)的海报进行抗议。法国最大和最活跃的摩托车手权益游说组织“法国愤怒车手联合会”(FMFC)组织了当天的游行。

目前,这一限令还尚未被最终确认实施。但就巴黎政府的态度来看,基本确定不会有太大的改变。

同时,为了缓和公众对“限摩令”和管制老旧机动车新政的抵制,巴黎市政府正在制定相关补偿措施:建造更多充电桩;大幅削减环保汽车停车费等,都为提倡环保汽车的使用创造了有利条件。从长远来看,这些举措将有望对法国的空气污染防控产生效果。

## 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前瞻

# 全球环境治理将往何处去?

◆俞海 张永亮 王勇

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即将召开,从本次大会的主题和关注焦点问题看,当前全球环境治理已经建立了新重点和新目标,国际社会逐步形成了推动全球环境治理的新思路和新方法,当前及未来全球环境治理出现了新问题和趋势。

## 重点和目标将会改变

作为全球各国领导人达成的政治承诺,《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气候变化《巴黎协定》对于推动全球可持续发展的重大意义不言而喻。毋庸置疑,实现其中的环境目标是未来全球环境治理的新重点。作为全球环境事务管理和协调的权威机构,联合国环境署未来战略的优先领域也将服务于这个新重点,基于以上形势,大致判断未来环境署的工作重心可能朝以下方面倾斜:

在《环境署中期战略(2018~2021)》的制定过程中,应突出体现如何推动履行《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的环境目标以及实施气候变化《巴黎协定》。开展《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实现其中的环境目标的跟踪、监测和评估,为制定全球解决方案提供科学和事实基础。

推动生物多样性、化学品、气候变化等国际环境公约目标及行动与2030议程环境目标和行动的衔接,推动公约与议程之间的协同增效。在国家层面推动各国将2030年议程中的环境目标纳入其国家规划中,帮助国家提高追踪进展的能力。

## 运用新思路和新方法

如前所述,议程中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约有一半关注环境与自然资源的可持续性,有些环境目标和指标是独立的,有些则是环境目标融入到了其他发展目标和指标中。为了实现这些目标,环境署强调运用新思路和新方法:

把环境目标整合或主流化到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中。使环境目标与经济社会目标尽可能充分衔接和融合,确保可持

续发展三大支柱的平衡,避免环境目标的弱化和孤立,这就要求环境部门与其他经济社会等部门之间有效的综合协调。

同时鼓励各利益相关方的积极参与。特别是调动非政府组织、私营商业部门等民间团体组织的资源和力量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环境目标的履行,这就要求政府部门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形成和谐有效的合作伙伴关系。

再者,绿色经济是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减贫的有效途径和工具,发展绿色经济特别是通过推动绿色金融,撬动绿色投融资,将资本吸引到绿色清洁的经济增长部门。

## 健康问题越来越受关注

从长远看,环境可持续性不仅仅关乎社会发展福祉如经济增长等,更重要的是其直接影响人类自身健康福祉。因此,健康环境与人类也正在成为全球环境治理的重点关注议题,并可能出现以下动向。

未来全球环境治理可能会围绕人体健康的这个中心来推动改善环境可持续性,从而解决各种环境污染和生态退化问题。同时需要更多的科学研究来发现相关的机理和解决方案,包括环境基准和标准等。

环境署中期战略和优先领域将会日益凸显环境与健康问题,进行科学研究、测量和监测、宣传教育等。

环境与健康问题的解决最终还是要依靠国家自身的行动和努力。要求国家根据自身情况采取自己的行动改善环境可持续性和国民的健康福祉。

## 应对新趋势的建议

全球环境治理格局也将发生重要的变化,我们需要及时应对,一方面促进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深入实施,推动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目标;另一方面积极履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全球生态安全作出应有的贡献。

研究履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

程》的环境目标。紧跟联合国关于2030年议程中环境目标与统计指标的动态。研究其与中国生态文明以及环境保护指标的衔接。尽可能将议程中的环境目标指标与“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中的目标指标等进行衔接,为弥补我国生态环境“短板”作出贡献。

推动将议程中的环境目标主流化到国家规划和治理结构中,促进我国生态环境总体改善以及更长期的生态文明目标实现。加强生态环境数据收集和管理,通过生态环境数据的有效收集和管理,科学跟踪、监测、评估和报告国家的环境变化,提供科学基础。另外,需要积极参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履行进程,为全球可持续发展作出更多贡献。

努力大幅提升全球环境治理制度性话语权。构建全球绿色价值链政策框架,加强生态环保南南合作,建立南南环境合作的政策交流平台,实施一批生态环保支撑项目等。着力增加环境署等国际组织机构中的中高级职员人数,提升在环境署内部的话语权。增强国内全球环境治理的能力建设,为提升话语权做好功课和支持储备。

## 借助环境署平台以加强国际宣传

考虑制定加强生态文明国际宣传的系统策略。系统布局和部署加强生态文明国际宣传,讲好中国环保故事的整体安排,明确生态文明国际宣传的目的、核心内容及可借助的途径、平台和机制等,设立专门机构,增加宣传的专项资金投入。

此外,仍需培育和建立推动生态文明国际化的国际机构。借鉴国际经验,建立生态文明知识平台和伙伴关系。借助环境署平台,在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期间向国际社会宣传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行动、成就与展望等,加强与国际社会的对话与交流。

作者单位:环境保护部环境与政策研究中心

# 微塑料污染治理急需重视

◆汉春伟 闫枫 李霞

微塑料垃圾危害的认识,从源头上阻止微塑料垃圾产生。

微塑料议题上上升到全球治理层面。首届联合国环境大会提出开展相关研究后,2016年3月发布的执行情况显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除编制了关于海洋塑料废弃物和微塑料的研究报告外,还与相关国际组织进行了协调,如七国集团、国际海事组织、OECD等,支持了各项国家和区域行动计划,如为黑海和非洲地区各项海洋垃圾区域行动计划的修订提供支持,与地中海行动计划就其海洋垃圾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和后续落实开展合作,建立了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的区域联络点等;开展了相关的公众认识和教育活动,如发布《化妆品中的塑料:个人护理是否正在污染环境》报告等。

此外,在2015年的世界海洋日,UNEP发布研究报告,旨在呼吁为更有效保护全球海洋环境,各国应在微塑料管理方面采取预防性措施,逐步停止或禁止在化妆品和个人护理产品中使用微塑料。

当前,许多行业部门也意识到了海洋塑料污染问题。美国和英国的塑料行业已经实施“除草行动”(Operation Clean Sweep)来减轻树脂颗粒对环境的损害,尤其是在运输和装运期间。发达国家已采取立法与政策措施应对微塑料问题。总体而言,发达国家对微塑料采取的措施还限于化妆品领域。目前看来,工业原料引发的微塑料问题仍处于研究阶段。

美国国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2006年专门设立海洋垃圾项目,旨在研究和解决海洋垃圾带来的问题,并于2011年和联合国环境署共同发布了《火奴鲁鲁战略》,将塑料颗粒作为一种重要的海洋废弃物。2014年~2015年,纽约、伊利诺斯、加利福尼亚州等相继通过了法案,禁止散发和销售含有塑料微珠(小于5mm)的化妆品。2015年12月,奥巴马签署了“无微珠水法案”。

2015年,加拿大政府宣布对微珠进行全面禁止。加拿大的无微珠水法案也被提上了议程。欧盟国家关注微塑料问题。2012年,荷兰议会通过了一项动议,要求荷兰政府同工业界接洽,商讨在化妆品中避免使用微塑料。政府允诺,将支持欧盟禁止在化妆品中添加微塑料。

2013年4月,德国政府和欧洲议会组织了欧洲海域海洋垃圾预防和管理国际会议,会议将解决微塑料污染问

题放到了优先的位置。

非政府组织主要致力于公众教育。消灭微粒活动表达了公众对流入到海洋环境中的微塑料或微珠的担忧。大量的生产商宣布打算重新考虑并逐步淘汰微塑料在其产品中的使用(如欧莱雅、联合利华等)。消灭微粒活动还开发了1款应用,公众方便获取产品中微塑料的含量情况。此外,五大海洋流圈基金会、国际颗粒观察项目也对微塑料垃圾问题进行了关注。

一些学术性较强的非政府组织致力于微塑料的分布研究。1997年以来,阿尔加利特海洋研究中心一直致力于减少海洋塑料污染,最初关注北太平洋,后扩展到北大西洋和印度洋,目前正在调查微塑料和POPs在5个主要海洋流圈的分布。

## 中国面临的挑战与建议

目前,虽然微塑料环境与健康风险仍处于科学研究阶段,但很多发达国家已经颁布了针对化妆品的微塑料禁令,并大多在2017年前后实施。与之相比,我国微塑料相关的研究不多,公众对微塑料了解甚少。

微塑料的分布与来源等基本事实不清楚。国内微塑料相关的研究还比较零星,尚未成为热点。可进一步在识别进入海洋中微塑料的主要来源和类别,微塑料污染对海洋环境影响,微塑料污染对海洋生态系统健康危害的机制等方面加强研究。

塑料垃圾污染严重。中国是世界上塑料垃圾排放较多的国家。下一步可加强对塑料制品和化妆品的监管控制,降低潜在治理风险。逐步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微塑料制品,切断微塑料的来源;加强对塑料垃圾废弃物的回收利用等处理措施,减少进入环境中的塑料垃圾总量。同时,加强对化妆品等含有微塑料添加剂日化用品的管理。

公众对微塑料的认识不够。目前微塑料对环境对人类健康影响还未研究透彻,公众对微塑料的认知程度也较低。可通过相关的主题活动扩大公众对微塑料这一问题的认识。要解决海洋塑料垃圾,尤其是微塑料垃圾的污染问题,必须从塑料垃圾的源头、运输、回收及再利用等各环节入手。缺失任何一个环节,都会造成巨大的生态、环境、社会和健康影响。

作者单位:中国—东盟环境保护合作中心



## 世卫组织发布城市空气质量最新数据

# 全球80%以上城市空气污染超标

据新华社电 世界卫生组织5月12日更新的城市空气质量数据库显示,在全球103个国家和地区的3000多个监测空气质量的城市中,80%以上城市空气中颗粒物(PM<sub>10</sub>)和细颗粒物(PM<sub>2.5</sub>)污染水平超过世卫组织标准。

颗粒物和细颗粒物的成分包括硫酸盐、硝酸银和黑碳等污染物,它们可深入肺部和心血管系统,增加罹患中风、心脏病、肺癌以及包括哮喘在内的慢性呼吸疾病的风险。世卫组织表示,过去两年间随着更多城市开始测量空气污染水平,相关数据库规模几乎翻了一倍。

数据显示,中低收入国家城市空气污染问题较发达国家严重得多,就人口超过10万的城市中空气污染水平超过世卫组织标准的城市数量比例而言,中低收入国家为98%,高收入国家为56%。

在人口超过1400万的全球特大城市中,2011年~2015年的监测数据显示,德里、开罗、达卡、加尔各答、孟买是全球颗粒物污染水平最高的5个特大城市。

世卫组织依据最新数据还比较了67个国家和地区总计795个城市2008年~2013年间颗粒物和细颗粒物的污染趋势。世卫组织指出,虽然一些区域有所改善,但全球城市空气污染整

体水平上升了8%。

世卫组织强调,颗粒物和细颗粒物高度集中造成的环境污染是影响健康的一大风险,每年导致全世界300多万人过早死亡。但如果将颗粒物污染从每立方米70微克降到每立方米20微克,因空气污染导致的相关死亡可能减少约15%。

根据世卫组织空气质量建议标准,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应低于或等于每立方米20微克,24小时平均值低于或等于每立方米50微克;细颗粒物年均值应低于或等于每立方米10微克,24小时平均值不高于每立方米25微克。